

中国人民银行朔州市中心支行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中国人民银行朔州市中心支行(以下简称朔州市中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19 年，通过服务窗口、朔州市政府网站、新闻媒体、宣传栏、宣传册、朔州市中支大厅政务公开电子触摸平台等，主动公开信息 4971 条，其中：通过朔州市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 29 条，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站太原中心支行子网站公示行政许可信息 4940 条，行政处罚信息 2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朔州市中支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建立健全政府信息收集、审查、处理机制。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按照“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及保密审查的要求，结合朔州市中支公文制作和运转流程，将不宜公开的事项，依法存档、保管。经审查依法应当公开的事项，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确保政府信息规范管理。

(四) 平台建设情况。2019 年，朔州市中支调整完善了朔州市中支在朔州市政府网站的信息公开目录，涵盖机构信

息、工作动态、规划计划、人事信息、财政信息、公文规章、便民服务，并对应目录及时发布相关政府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强化组织保障。有针对性地补充和完善现有制度，规范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流程，明确各科室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强化制度保障。组织工作人员学习《条例》，派员参加市政府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494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0	2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9	1369745.0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期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履行	0	0	0	0	0	0

		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 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朔州市中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在公开的全面性、有效性和特色性方面，仍存在许多不足。下一步，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条例》，健全完善朔州市中支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制度，以制度引领，通过不断实践和调整，力争在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方面有新的突破。二是围绕社会关注度高、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不断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学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先进经验，提高信息公开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公布之日，朔州市中支暂无向社会告知的其他事项。